证券代码:300775 证券简称:三角防务 公告编号:2023-031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99,291,98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角防务	股票代码	3007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家骏		
办公地址	西安市航空基地蓝天二路8号		
传真	029-81662208		
电话	029-81660637		
电子信箱	info@xasjfw.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航空、航天、船舶等行业锻件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在航空领域,公司为我国军用和民用航空飞行器提供包括关键的结构件和发动机盘件在内的各类大型模锻件和自由锻件,也是公司占比最大的业务类型。
公司目前已进入航空、航天、船舶等领域的各大主机厂供应商名录,特别是在航空领域,公司产品目前已应用在新一代战斗机、新一代运输机及新一代直升机中,并为各类型国产航空发动机供应主要锻件。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专注于钛合金、高温合金、高强度钢等锻件领域,不断完善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服务体系,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行为主要根据下游订单和排产计划进行统筹安排,采购部门通过采购合同签署、采购订单跟催、原材料入库检验、付款处理等程序完成采购流程。对于军用品采购,公司采购方面必须受到国防装备供应体系的统一管理;对于民用品采购,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部门根据询价、比价、议价程序从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取合适的供应商。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大部分为军用航空锻件,少部分为民用大型锻件,产品设计、规格、参数均在主机型号定型时已确定,每一型号主机都对应着特定的部件产品,产品均为定制化产品,因而生产模式全部为以销定产。市场部接受客户订单,根据客户需求情况拟定交货计划,生产部收到生产计划及工艺文件后,安排组织生产,在完成规定的所有生产工序后,生产部会同质量保证部对生产工序执行及生产记录进行复核,检验合格后会作为成品入库并通知客户,在接到客户发货指令后出库发货。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的销售模式为参加行业协会会议及有关技术展览,与武器装备设计单位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在武器装备的早期设计阶段即参与设计定型,使公司的加工工艺水平反映在武器装备的技术指标中,从而使得公司成为该装备型号可供选择的供应商之一。
在装备定型后,公司会与下游直接客户、装备设计单位、军方签订协议,在设计及试制的锻件产品经客户鉴定合格后,公司即成为该型号装备的供应商。公司根据接受到的装备订单与下游直接客户签订合同,约定交货时间及方式、交易价格及数量。公司在签订合同后,市场部提出交货计划,公司组织供应部与生产部组织采购生产。生产完成后经检验合格,产品正式交付给客户。
4、研发模式
公司的全部产品均为定制化产品,每项产品从锻件设计、工艺方案制定均是公司自主研发,研究开发在公司的经营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三)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战略引领,明确发展愿景,确定高质量发展引擎。一方面,公司加快产业布局、开拓新渠道,发展新格局初步形成,先进航空智能互联制造基地的建设为延伸产业链奠定基础。公司通过不断开拓、深化锻件业务领域,提升并扩大产品市场地位;另一方面,公司稳步推进工作质量提升、研发能力提升工作,为公司实现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保障。随着国家对国防军工领域的持续投入,下游行业将稳定、持续发展,将为公司所处领域带来强劲动力和新的发展机遇。
(四)公司行业地位概况
军工锻件产品制造行业内企业主要包括国有大型军工企业或其下属科研院所和民营军品生产企业,国有大型军工企业凭借其技术实力、资金实力、规模优
势,成为军工产品的主要生产商,竞争优势显著,而少数具有军品生产资质的民营企业更多集中在产品配套领域。随着国家国有军工企业的改革深化,国家鼓励具有自主研发实力的民营企业逐步参与到高端军工产品的市场竞争中,具有研发实力和资金实力的民营企业有望进一步提高自身的竞争能力。
军工产品在设计定型时,设置备份供应商的同时会尽量将供应商选择范围控制在一定数量内,多数情况下只会指定2-5家供应商,以保持产品的安全性、稳定性和一致性。因此,军品民营企业只要不断提高技术水平、保证产品质量、与客户密切合作、与客户共同进步,在国防军工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将会不断发展壮大,市场竞争力将不断增强。
公司400MN模锻液压机是目前我国自主研制、开发,拥有核心技术的大型模锻液压机,同时也是目前世界上最大的单缸精密模锻液压机,解决了新机型超大尺寸、高强度、高精度锻件的国内制造难题,设备总体性能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公司目前已进入国内各大主机厂的供应商名录,主要产品服务于航空、航天、船舶等领域。公司产品目前已应用在新一代战斗机、新一代运输机及新一代直升机中,并为多种类型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供应主要锻件产品。
公司现有的锻造业务已与各大主机厂形成深度的配套关系,公司已连续多年被航空工业集团和主机厂评为"优秀供应商"。公司在供应商资质、质量管理能力、产品工艺设计等方面已经积累相关经验和水平。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6,970,680,290.08	4,131,338,071.70	68.73%	2,594,833,51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01,283,477.70	2,456,668,821.10	91.37%	1,926,184,799.38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876,491,021.24	1,172,337,522.68	60.06%	614,846,28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4,675,407.22	412,288,816.87	51.51%	204,407,78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7,227,373.57	405,259,946.45	52.30%	182,891,77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118,108.79	373,770,694.45	13.74%	-73,495,375.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0.83	51.81%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	0.83	51.81%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1%	18.73%	3.98%	11.0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27,750,308.85	483,990,451.04	551,006,319.74	413,743,94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512,496.35	159,610,871.40	167,554,227.94	155,997,81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434,126.53	158,570,805.56	164,034,022.85	155,188,41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5,782.55	-53,311,001.74	121,033,909.83	365,910,983.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6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安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02%	60,000,000.00		质押	30,000,000.00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3%	36,114,788.00			
西安三森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2%	36,042,500.00			
西安鹏辉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2%	32,546,243.00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1%	30,000,000.00			
严建亚	境内自然人	4.01%	20,000,000.00	15,000,000.00	质押	10,22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60%	17,994,494.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高端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0%	7,468,63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0%	6,492,939.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6,299,06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严建亚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并持有鹏辉投资80.15%的出资份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严建亚之配偶范代娣持有三森投资82.45%的股权,严建亚担任三森投资执行董事。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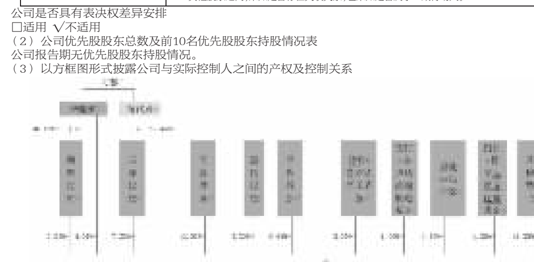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三角转债	123114	2021年05月25日	2027年05月24日	90,080.79	0.06%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付息。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未发生贷款逾期未归还情况。
2020年7月10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评字【2020】625号),经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
2021年7月21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三角转债"2021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21】679号),经评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三角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2022年6月8日,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三角转债"2022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22】0129号),经评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三角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将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届时,公司将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全文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32.56%	40.54%	-7.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1,722.74	40,525.99	52.30%
速动比率	3.30	2.61	26.44%
流动比率	4.18	3.86	8.29%

三、重要事项
(一)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实施情况:
1、2022年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2022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3、2022年7月2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预
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4、2022年10月26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5、2022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66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6、截至2022年12月28日,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5,000.00万股,发行价格33.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8,3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31,344,339.6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51,655,660.38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978号)。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预登记手续已于2023年1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市时间为2023年1月17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经公司第二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提名,并经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和第三届监事会已成立。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300422 债券代码:123010 证券简称:博世科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公告编号:2023-023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进行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及对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博世科	股票代码	3004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成琪	程子夏	
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高新区高安路101号	广西南宁高新区高安路101号	
传真	0771-3225158	0771-3225158	
电话	0771-3225158	0771-3225158	
电子信箱	bskdb@bossco.cc	chengzx@bossco.cc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概况
公司以提升环境绩效和解决环境问题为导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领域全方位的环境综合治理整体解决方案,从事的核心业务主要包括以水处理、土壤修复、固(危)废处置、生态修复等为主的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以多领域环保装备研发、制造、销售为主的设备制造、销售业务;以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环卫一体化、油泥及污染土壤处置终端运营等为主的运营业务;以环境影响评价与环境咨询、检验检测、工程设计三大板块为主的环境综合咨询服务。服务范围覆盖咨询、设计、环评、检测、研究开发、装备制造、工程建设、投资运营等环保全产业链。

(2)报告期内主要核心技术及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项目特点和处理要求,向客户提供环境综合治理整体解决方案,设计、制造针对性或定制化的环境治理设备。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或设备/系统包括上流式多级处理厌氧反应器(UMAR)、上流式多相废水处理氧化塔(UHOFe)、二氧化氯制备及清洁化纸浆漂白关键设备与技术、乡镇污水及农村污水一体化处理设备、土壤修复相关治理技术及修复系统、次氯酸钠发生器消毒设备和二氧化氯固体消毒剂系列产品、智慧环卫一体化及垃圾处理、铝电解大修渣综合利用、废旧锂电池的资源化综合回收的相关技术等。
(3)行业发展阶段和所处行业地位
"十四五"期间,我国以"提气、降碳、强生态,增水、固土、防风险"为基本思路,强调要在工业污水处理、工业园区治理、高端装备和碳中和等关键领域、关键指标上实现新的突破,继续开展各类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水、土、固、废气将延续严监管态势。伴随监管手段和机制的创新,一方面,"双碳战略"提出后,传统环保向绿色环保发展,与双碳密切相关的清洁能源、节能低碳、绿色循环等新兴领域被纳入绿色环保范畴,刺激绿色环保产业迎来重大发展机遇;另一方面,大量国资、央企通过组建环保公司或参与民营环保企业混改等方式进军生态环境领域,环保行业已经进入产业集团化形态,向全国化、全产业链化的综合服务集团发展,产业竞争格局进一步加剧。
公司坚持创新强企的高质量发展战略,依托核心技术优势和持续创新能力,进一步深化和巩固在水处理、土壤修复、清洁化生产等传统核心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积极推进固废资源化利用、危废处置、含油污泥处置、智慧环卫一体化等细分板块的市场拓展和技术储备,全面提升绿色智能环保装备的制造水平和产能。
经过多年跨越式的发展,公司在多个细分领域取得国内领头、国际领先的行业地位,多项核心技术荣获国家及省部级荣誉,多项核心装备列入国家鼓励发展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重点新产品、国内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广西名牌产品等,形成"立足国内、面向东盟、对接全球"的产品推广布局,技术与产品远销东盟、东欧、西非、南美等海外市场,成为国内领先、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环保品牌,逐步从传统的水污染治理向环境综合治理的各个环节渗透,从国内单一市场向全球化、国际化发展,从单个污染源治理指标向整个环境治理体系效果转变,由最初的"设备+工程"的商业模式向环境技术服务、环境咨询服务、环保装备制造、环保运营服务等产业链高端领域延伸、转型,经营业绩和产业规模得以快速提升。公司以解决产业发展关键共性技术为根本,通过不断提高自主创新和研发能力,构建从技术成果、产品到产业化应用的良性运行机制,目前已形成环保基础理论研究、环保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以及产教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力争成为国内环保产业技术创新发展的引领者,进一步巩固"拥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的战略定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11,999,056,132.50	12,264,014,651.31	-2.16%	12,003,776,80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78,907,273.27	2,725,668,618.81	-16.39%	2,512,087,087.75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2,223,804,929.02	2,656,577,027.03	-16.29%	3,609,417,82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8,723,742.52	-514,768,343.86	12.83%	195,014,91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6,943,457.30	-566,774,570.76	10.56%	146,659,52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40,278.64	-405,691,409.12	不适用	232,471,625.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1.17	23.93%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1.03	22.33%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4%	-20.64%	2.70%	9.2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7,187,574.90	912,978,047.43	539,789,312.37	513,849,99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518,681.32	8,119,459.63	5,622,368.21	-369,946,88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424,635.00	-196,860.08	-26,526,644.59	-382,795,31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20,319.71	187,517,532.56	-4,895,960.50	34,039,026.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0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7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67%	154,854,644	99,155,880	-	-
王双飞	境内自然人	8.91%	44,991,970	-	质押	44,991,970
许开绍	境内自然人	1.84%	9,286,218	-	质押	9,286,218
宋海农	境内自然人	1.84%	9,286,218	6,964,663	质押	9,286,218
杨崎峰	境内自然人	1.84%	9,286,218	6,964,663	质押	9,286,218
高勇	境内自然人	1.83%	9,231,655	-	-	-
西藏均讯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7,600,751	-	质押	7,600,751
广西环保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5,477,595	-	-	-
陈琪	境内自然人	0.51%	2,554,202	2,350,201	-	-
黄海师	境内自然人	0.50%	2,530,000	2,095,805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10名股东中,王双飞为西藏均讯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78.0546%;宋海农、许开绍分别持有该公司10.9727%的股权,许开绍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注:根据股东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于2020年12月31日与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关于转让所持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第九条的相关约定,业绩承诺期内和业绩补偿义务(如有)履行完毕之前,以及协议约定的相关条件成就前,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其持有的博世科相关股份根据协议约定不得减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4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注2:经协商一致,2022年3月,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四人将其所持全部未质押股份质押给广州环投集团,期限3年,作为履行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的保障措施。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根据广州市国资国企改革的部署及《广州市国资委关于印发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改组组建方案的通知》(穗国资改革〔2021〕14号)的要求,广州市人民政府拟将其直接持有的广州环保投资集团84.90%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产投集团",曾用名"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12月27日,广州市国资委印发了《广州市国资委关于将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84.9%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穗国资产权〔2021〕18号),本次国有资产无偿划转事项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进行的,导致广州产投集团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占已发行股份的比例超过30%,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之情形,可以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本次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划转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广州环投集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具体内容详见广州产投集团于2021年12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事项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2年12月27日,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环投集团与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国国控")及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共同签署了《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与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同日,广州环投集团与宁国国控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广州环投集团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所持博世科52,198,764股股份转让给宁国国控,并将其享有的占博世科总股本19.64%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全权委托给宁国国控行使。
本次交易完成后,宁国国控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宁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及事项进展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博世转债	123010	2018-07-05	2024-07-05	42,959.66	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5日支付"博世转债"第四年利息合计644.43万元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出具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调整为A+,评级展望调整为负面,"博世转债"信用等级调整为A+,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78.76%	75.60%	3.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0,529.69	-58,060.36	12.97%
EBITDA全部债务比	-0.24%	-4.21%	3.97%
利息保障倍数	-0.83	-1.37	39.42%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222,380.49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6.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44,872.37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6,604.46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50,694.3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5,983.11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344.0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5,913.17万元。
公司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为:(1)2022年,受国内经济大环境变化及行业竞争加剧等原因影响,公司坚持优化业务结构,严选严控市政工程类业务,大力发展工业板块业务,不断提升设备销售收入占比,同时推动已完工工程项目审计结算工作,市政工程板块订单量缩减、部分已完工项目的工程产值发生核减导致工程类业务收入同比下降。工业板块订单虽快速增加,但受项目体量、实施周期影响,2022年已签订的大部分工业类订单尚在实施中,未能在报告期内完成验收移交工作转化为产值,综合影响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有所下降。(2)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及内控制度要求,对各类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老旧市政类项目客户应收账款及因非正常原因停工、工期延后的工程项目存货进行单项计提减值损失,全年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10,412.42万元。综上所述,收入规模下降、计提部分资产减值损失等原因是导致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的基本面及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等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与行业趋势一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面对外部客观环境变化、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对公司经营业务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积极进行业务转型升级,持续减少工程项目业务比重,推动老旧项目结算与回款,将业务重心聚焦在具有竞争优势和发展前景的工业领域,工业类设备供货订单大幅增加。截至目前,公司在手工业类设备供货订单约22.86亿元人民币(含已中标),该类订单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造纸龙头企业,将为公司未来的销售收入和现金流入产生积极影响;与此同时,公司已布局新能源动力电池回收、大修渣处置资源化利用等业务板块,努力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加快经营业务的转型升级。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重要事项主要如下:

事项内容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事项	2022-02-07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的事项	2022-02-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南宁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	2022-03-18	巨潮资讯网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修订公司基本制度的事项	2022-04-29	巨潮资讯网
关于向下修正"博世转债"转股价格的事项	2022-04-29、2022-05-19	巨潮资讯网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增持股份处置计划已实施完成的事项	2022-06-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将持有的广西田阳中金金业有限公司债权进行挂牌转让的事项	2022-08-01、2022-09-07	巨潮资讯网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及机构设置的事项	2022-08-06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	2022-08-10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广西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	2022-08-19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新建废旧锂电池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的事项	2022-08-26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2022-09-05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事项	2022-09-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	2022-10-27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柳州国轩电池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	2022-10-31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PT.YONG QING INDUSTRY (INDONESIA)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	2022-10-31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华友新材料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	2022-11-11	巨潮资讯网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2022-12-15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事项	2022-12-27、2022-12-29	巨潮资讯网

法定代表人:张雪球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301025 证券简称:读客文化 公告编号:2023-011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00,309,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读客文化	股票代码	3010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龚平	闫怡潇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588弄16号	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588弄16号	
传真	021-33608312	021-33608312	
电话	021-33608311	021-33608311	
电子信箱	gongping@dookbook.com	yanyixiao@dookboo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关注于"发扬传统文化、培养本土作家、践行国家文化政策"的创新型民营图书策划发行企业。公司谨记持续创新、踏实经营的重要性,继续秉持着"激发个人成长"的使命,认真贯彻国家文化战略,始终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相结合,始终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努力创作策划出人民喜闻乐见、有品位、正能量、制作精良、思想精深、艺术精湛的作品。
读客文化坚持推进"创意工业化"打造"创意流水线",通过整合文艺、社科以及少儿等领域的优质版权,综合多种载体形式为大众提供以图书为主体的精品内容。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如下:
1、纸质图书业务
纸质图书业务是指公司策划发行自有版权的图书,主要经历版权购买、图书策划、营销推广和图书发行四个环节。公司策划发行的书籍主要涉及文艺类、社科类和少儿类三大领域,从"精神成长"、"知识结构成长"和"工作技能成长"出发,确保为大众提供的每本书都有正面导向的阅读价值。
2022年,公司纸质图书业务持续加强自有渠道的建设,通过自有渠道实现的营业收入达到1.19亿元,同比上升34.06%,其在纸质图书业务中的占比从20.36%上升到26.61%。在自有渠道销售快速增长的带动下,2022年公司纸质图书业务在市场下跌11.77%的背景下依旧实现了2.56%的同比增长,营业收入达到4.47亿元。
根据开卷信息的统计数据,公司2022年码洋占有率为1.11%、实洋占有率为1.21%,均较2021年上升了0.07个百分点,整体实洋品种效率保持在13.50。根据实洋占有率排名,在大众图书公司中名列第四。在"创意流水线"的效率提升之下,在研发时间大幅降低的2022年度内实现上市新品图书247种,较2021年上升18.75%。
2、数字内容业务
数字内容业务主要包括电子书业务和有声书业务,主要经历版权购买、项目策划和制作、营销推广和授权发行四个环节。公司自2011年起就开始涉足数字业务,与包括微信读书、喜马拉雅在内的电子书和有声书平台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2022年公司持续推出优质新品,包括著名作家"网文鼻祖"黄易的代表作《寻秦记》和《大唐双龙传》;推进纸电声联动,为诺奖作家莫言新书短篇集纸电声同步上架,实现了新品营销的饱和攻击;与影视热播剧《心》、《我叫赵甲第》联动,上架了电子书和有声书;入驻电子书和有声书平台的电商商城直接销售纸质图书,缩短了数字内容带动纸质图书的销售的循环。
2022年由于平台预付金的减少,数字内容业务较2021年略有下降了4.71%。
3、版权运营业务
基于"全版权"运营定位,版权运营业务主要包括版权对外输出和影视版权出售两大类。该业务主要经历版权购买、版权判断、发送书讯和洽谈签约四个环节。
2022年公司继续积极践行中国文化"走出去"战略,成功输出了《让孩子像哲学家一样会思考》及"小学生安全漫画"系列新品,以灵活的方式带动国外读者主动了解中华文化,打造出中国的文化软实力。
2022年公司未能实现影视版权的转授权,由此带来版权运营业务同比下降了98.03%。
4、新媒体业务
公司在微信、抖音、小红书等社交网络平台经营包括"书单来了"、"影单来了"、"卖书狂魔熊猫君"、"秃头老板"等一系列新媒体账号,定期推送的优质内容吸引粉丝。基于粉丝规模,公司开展文化增值服务。一方面通过优质原创内容吸引大众并与粉丝双向沟通,打造公司品牌形象,助推公司图书销售;另一方面通过文化增值服务实现推广收入。
2022年公司将新媒体运营的重心向内容制作和图书推广方向进行转向,推广服务收入相应有所降低,同比下降了41.90%。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808,782,012.26	777,584,291.62	777,703,745.03	4.00%	636,900,441.50	636,900,44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6,185,562.71	624,017,395.13	624,136,848.54	5.13%	511,949,044.19	511,949,044.19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513,792,659.10	519,201,674.91	519,201,674.91	-1.04%	408,024,967.10	408,024,96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320,788.15	67,254,505.31	67,361,292.03	-7.48%	51,551,319.78	51,551,31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535,788.77	56,205,283.87	56,312,070.59	-17.36%	47,465,985.59	47,465,98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1,230.52	41,856,368.66	41,856,368.66	-129.17%	60,604,209.61	60,604,209.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57	0.1785	0.1788	-12.92%	0.1432	0.14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57	0.1782	0.1785	-12.77%	0.1432	0.14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9%	11.93%	11.93%	-2.14%	10.60%	10.6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5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2022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本期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15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本期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2022年5月19日发布了《关于适用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2022年6月30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2年1月1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2022年1月1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2022年1月1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2022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3,243,741.28	141,221,127.71	114,647,315.94	144,680,47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14,913.80	23,689,480.17	17,637,224.41	13,379,16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73,906.97	13,168,513.54	13,888,642.90	12,904,72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41,685.35	-4,917,215.22	-2,795,727.45	8,443,397.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楠	境内自然人	41.02%	164,211,547.00	164,211,547.00		
华杉	境内自然人	29.58%	118,394,278.00	118,394,278.00		
宁波读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1%	16,443,650.00	0.00		
朱筱筱	境内自然人	4.02%	16,095,525.00	13,304,917.00		
北京君联亦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15,011,543.00	0.00		
刘迪	境内自然人	2.14%	8,569,950.00	8,569,950.00		
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知合上银(固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9%	4,372,994.00	0.00		
襄阳市磐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5%	1,008,070.00	0.00		
UBS AG	境外法人	0.22%	891,869.00	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4%	547,509.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楠、华杉为兄弟关系,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承诺双方在行使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华楠和朱筱筱分别持有读客投资1%和23.76%的出资额,华楠为读客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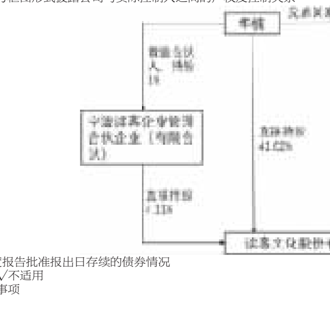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822 证券简称:贝仕达克 公告编号:2023-009

深圳贝仕达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60005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5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贝仕达克	股票代码	3008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海俭	方颖娇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学园路第三工业区22栋、23栋、34栋、37栋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学园路第三工业区22栋、23栋、34栋、37栋	
传真	0755-84878567	0755-84878567	
电话	0755-84834822	0755-84834822	
电子信箱	btkcw01@bestekgroup.cn	saca08@szbt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业务为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智能控制器业务
智能控制器是电子产品、设备、装置及系统中的控制单元,控制其完成特定的功能,在终端产品中扮演"神经中枢"及"大脑"的角色。以自动控制理论为基础,智能控制器集成了自动控制技术、微电子技术、传感技术、通讯技术等诸多技术门类,从而实现提高终端产品的智能化水平。
公司智能控制器主要应用于电机控制和锂电池控制,并向智能家居、汽车电机等领域拓展。主要包括电机控制器、锂电池控制器、智能家居控制器及汽车电机控制器等产品,依靠强大的研发实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服务体系,公司与众多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型号、类别不断丰富,销售终端遍布全球。与此同时,公司紧跟智能化方向趋势,坚持终端电机产品在便携、高效、节能等方面的持续提升。不断开拓优质客户资源,优化产品结构,实现业务领域横向和纵向的深度拓展。
2、智能产品业务
随着产业结构升级,智能化成为产业领域发展的必然趋势,智能化旨在产品和服务更精准的满足用户需求。公司智能产品系智能控制器业务的延伸,主要包括智能照明、智能安防、地板护理工具等产品,智能照明、安防产品应用于欧美家庭的庭院、楼道、车库、室内等场景,运用射频、蓝牙、WIFI等技术,实现人体感应、智能产品间以及互联网连接,可通过智能手机等终端设备进行控制,实现照明、安防等功能。地板护理工具主要以吸尘器等室内环境清洁为主。
(二)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C39)。主要经营活动为智能控制器及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并相继出台了系列政策,助推智能控制器行业的发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要加快补齐基础零部件及元器件、基础软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等瓶颈短板。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2021年6月联合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大基础零部件、基础电子元器件、基础软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高端仪器设备、集成电路、网络安全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产品、装备攻关和示范应用。
1、智能控制器行业
智能控制器行业的产生和发展是专业化分工的结果。早期智能控制器行业发展比较分散,往往依附于某个细分产业,作为整体产品中一个附属部件而存在。随着终端用户对自动化和智能化的需求不断提高,智能控制器产品的技术难度和生产成本也不断上升,智能控制技术逐步成为一个专业化、独立化和个性化的技术领域。
随着各种终端产品日益智能化,智能控制器渗透率进一步提高。一方面,智能控制器广泛应用于工业设备、汽车电子、家用电器、电动工具等众多领域,并逐渐往智能家居、物联网、新能源汽车等领域渗透,应用领域越来越广;另一方面,下游智能化终端产品对智能控制器的要求越来越高、功能越来越强大,智能控制器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不断提升。伴随着物联网的高速成长,产品智能化进程不断加快,智能控制器的下游空间被进一步打开,增长空间广阔。
根据Frost & Sullivan的预测,到2024年全球智能控制器市场规模有望达到约2万亿美元;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相关统计,2018年至2023年,中国智能控制器行业将保持每年约12%的增长率,到2023年,中国智能控制器行业市场规模将突破3万亿元。
2、智能产品行业
智能产品系智能控制器下游终端产品的统称,包括智能照明、智能安防、地板护理工具等众多产品。随着信息技术、智能控制技术的快速发展,智能产品呈现出多元化、智能化、多品类等发展趋势,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据OFweek产业研究院预计到2022年后,全球智能照明市场规模将突破400亿美元。据高工产研LED研究所(GGII)数据预测,到2023年,中国的智能照明产值规模将达到1,450亿元,市场前景可期。
受全球经济衰退及供应链中断等因素影响下,中国吸尘器行业经历波折。海关总署数据显示,2022年我国吸尘器行业产品出口规模为12,176万台,同比下降25.1%,出口金额为354.68亿元人民币,同比下降17.8%。但随着经济复苏、市场需求上行,基于欧美等发达国家的清洁小家电市场对中国生产企业的高依赖度和国内消费市场回暖,吸尘器行业渗透率仍有望进一步提升。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服务体系,积累了众多全球行业龙头的优质客户,销售网络遍布全球。公司与核心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行业中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及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1,565,094,823.71	1,620,560,575.97	-3.42%	1,508,714,87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5,311,494.09	1,212,844,769.95	1.85%	1,139,627,845.83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993,783,588.71	1,080,977,194.85	-8.07%	885,805,40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382,200.27	127,391,076.28	-64.38%	169,116,18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539,037.25	117,212,233.35	-64.56%	155,773,59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74,743.82	-111,553,161.08	239.46%	188,598,376.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36	0.7962	-64.38%	1.12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36	0.7962	-64.38%	1.12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2%	10.91%	-7.19%	18.1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9,892,084.61	253,669,908.33	272,102,114.78	198,119,48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19,982.59	27,661,402.54	16,749,155.53	-16,748,34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889,352.24	27,848,173.47	14,052,369.76	-17,250,85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62,209.67	-11,918,520.94	30,533,368.90	71,597,686.1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泰萍鼎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5%	49,680,000.00	49,680,000.00		
深圳市奕龙达克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3%	47,088,000.00	47,088,000.00		
李清文	境内自然人	3.51%	5,616,000.00	5,616,000.00		
肖萍	境内自然人	3.51%	5,616,000.00	5,616,000.00		
李海俭	境内自然人	2.80%	4,481,450.00	4,179,337.00		
深圳市创新财富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3,000,000.00	3,000,000.00		
深圳市创新财富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3,000,000.00	3,000,000.00		
王金奎	境内自然人	0.30%	483,850.00	0.00		
王稳栋	境内自然人	0.27%	435,600.00	0.00		
徐亚春	境内自然人	0.26%	423,50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泰萍鼎盛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奕龙达克投资有限公司受公司实际控制人肖萍、李清文实际控制。深圳市创新财富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财富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李清文实际控制。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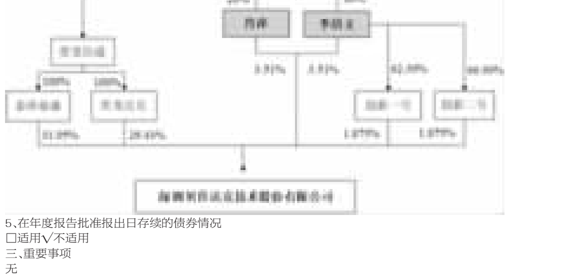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